

sg202613112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威海广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15 日



目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5

 1. 总则 10

 2. 资格预审文件 12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2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3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3

 6. 通知和确认 14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5

 8. 纪律与监督 15

 9. 本次资格预审是否采用电子评审 1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8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19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20

 附件三：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21

 附件四：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2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6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4

 1. 审查方法 24

 2. 审查标准 24

 3. 审查程序 24

 4. 审查结果 25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资格预审公告

（代招标公告）

项目专业：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sg202613112

一、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招标申请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威海广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工程招标范围

2.1 图纸范围内的土建、装饰、安装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全过程（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项目基本情况

3.1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位于威海市固山镇，合同估算价 8900000 元，计划工期 100 日历天。

3.2 工程名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3.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不分标段	7234.08 平方米	图纸范围内的土建、装饰、安装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全过程（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 4.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单位；
- 4.2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4.3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4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 4.5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入；
- 4.6 申请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

五、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 5.1 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5.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 5.3 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六、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 6.1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七、监督部门及投诉电话

- 7.1 本项目区域/监督部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 7.2 异议处理电话：0631-5896358（招标代理机构）。
- 7.2 投诉电话：0631-5987017（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8.1 【ztbml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6-7-15 19: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6-7-22 19: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8.2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资格预审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ml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ml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办理窗口（环翠区塔山中路 317 号四楼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窗口），电话 0631-5170227、0631-5172975。]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ml 格式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申请人才能参加资格预审。（多标段的项目，潜在申请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ml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8.3 潜在申请人查看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8.4 潜在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疑问。

- 8.5 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不收取费用。

九、资格预审办法

- 9.1 本工程资格预审办法执行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 7 家。

十、其他

- 10.1 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申请人不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投标人（申请人）

提前熟悉交易系统【信创版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网址：[https://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1/20260113/ef1b8189-091e-476b-bc4b-ab426b6a85c0.html](https://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1/20260113/ef1b8189-091e-476b-bc4b-ab426b6a85c0.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申请人）承担。

十一、招标文件的获取

11.1 凡通过资格预审者，请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ml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ml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ml 格式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11.2 各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11.3 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11.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十二、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环翠区塔山中路 317 号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交易十六厅】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 9 时 00 分。

十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13.1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十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广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海瞳路 28 号

地 址：威海市古寨东路 315 号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杜佳朔

联 系 人：李中元

电 话：0631-5992205

电 话：0631-589635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sdfullzb@163.com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广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海瞳路 28 号 联系人：杜佳朔 联系电话：0631-599220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古寨东路 315 号 联系人：李中元 电话：0631-5896358
1.1.4	项目名称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5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位于威海市崮山镇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资金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图纸范围内的土建、装饰、安装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保修全过程（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10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申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单位； 2、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申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5、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申请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

		二、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三、项目管理机构要求： 项目经理配备必须符合注册建造师项目规模标准和专业要求并具有相关证书，管理机构人员社保缴费证明齐全，否则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注：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通过登记。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 形式：请潜在申请人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形式：请潜在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经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形式：请潜在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申请人已经收到，招标人不在另行通知。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	无

	其他材料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26 年 7 月 28 日 9 时 00 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环翠区塔山中路 317 号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交易十六厅】 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申请人不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请申请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在申请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需现场递交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预审申请人在资格预审时按“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派专人完成网上签到、在线解密、答疑等各项工作。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否
5.1.2	审查委员会的组建	审查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成员人数 5 人，其中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4 人，招标人代表 1 人。 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审查委员会成员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及时清退（资格预审会议现场查询）。
5.2	资格审查办法	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 7 家。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资格预审结束后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资格预审结果公示栏）公布并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接收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各资格预审申请通过单位在资格预审结果发布后，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设置时间内进行确认。
9	本次资格预审是否采用电子评审	采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适用于有限数量制)	
10.1.1	对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将不超过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 1 条规定数量的申请人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并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10.2	监督	

	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招投标管理机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3	解释权
	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4	解释顺序
	本资格预审文件与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不一致的地方，以资格预审文件为准。
10.5	招标人补充的内容
10.5.1	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资格预审申请资格或预中标资格；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0.5.2	资格预审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10.5.3	1、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无论在任何时间（包括评审过程中或入围后），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除按无效标处理或取消入围资格外，还要报主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预中标资格，扣缴投标保证金；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资格预审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3、投标人（申请人）应如实提供业绩，未如实提供业绩（包括少报、漏报符合条件的业绩），视为隐瞒业绩参与陪标。 4、请各参与申请企业在开标结束后，审查委员会评审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审查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申请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若申请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审查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申请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扫黑除恶电话及招标投标投诉电话：

10.5.4

1. 市直 受理机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232593 传真：0631-5231183 电子邮箱：whjzscjgc@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光明路149号，建筑市场监管科	2. 环翠区 受理机构：环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180256 传真：0631-5227025 电子邮箱：hczx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远遥路99号环翠区住建局6楼东，环翠区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3. 文登区 受理机构：文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8456617 传真：0631-8456524 电子邮箱：wdsjsgc@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188号建设大厦8楼，威海市文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4. 荣成市 受理机构：荣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7561053 传真：0631-7561179 电子邮箱：rcjg7561053@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荣成市伟德大道12号，荣成市建筑工程事务服务中心
5. 乳山市 受理机构：乳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6665902 传真：0631-6655260 电子邮箱：rssx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乳山市胜利街38号建设大厦7楼，乳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6. 高区 受理机构：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625432 传真：0631-5620550 电子邮箱：gcylbgs@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化西路288号，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工程管理部
7. 经区 受理机构：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987017 传真：0631-5980057 电子邮箱：jqjsjgck@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青岛中路107-1号经区建设局，工程科	8. 临港区 受理机构：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581813 传真：0631-5581810 电子邮箱：whlgqjgc@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1号，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管理处
9. 综合保税区 受理机构：威海综合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电话：0631-8641855 传真：0631-8645877 电子邮箱：bsqjiansheju@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威海综合保税区广贸路1号新兴科技大厦A座316室	10. 南海新区 受理机构：威海南海新区规划建设与交通局 电话：0631-8966763 电子邮箱：nhxqgjttj@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南海新区经海路190号，招标投标管理科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4) 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有严重失信记录；
- (15) 近三年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记录；
- (16) 申请单位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申请单位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申请单位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17) 法律法规或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资格预审。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1.6.1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形式及时间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按照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仅提供了申请人在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部分需

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3.1.2 申请人应按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章）和盖单位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和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1.3 申请人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本章附件四“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当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2.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制作。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上传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未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1.3 审查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申请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申请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申请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系申请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申请人的退休人员，或者申请人聘用的顾问；

（3）与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申请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审活动前 3 年内与申请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与申请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为失信被执行人；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1.4 评审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审查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审查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审查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明确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在投标时不得变更，否则否决其投标。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本次资格预审是否采用电子评审

本次资格预审是否采用电子评审：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资格预审申请单位名称)：

审查委员会对你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审查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申请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各资格预审申请通过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进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确认。

0eadf8f2-67a8-4bbb-947e-90089c91a8a5

附件四：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须知：

1. 本项目发布系统为：信创版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新工程系统”），需要通过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服务一网通办”新入口跳转使用。
2. 投标人（申请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新版）”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3.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组成。投标人（申请人）下载 ztbml 版的电子资格预审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新版）”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资格预审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目录，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pdf 格式的文档。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投标人（申请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申请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ml 电子资格预审文件切换到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申请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否则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7.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新版）”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

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申请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点选或上传pdf 格式的文档。

2.ztb 格式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申请人）进入文件签章步骤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按照标段和目录展示所有标书内容，请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申请人）使用新工程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正常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服务一网通办”新入口跳转进入新工程系统-》选择项目所在子系统-》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申请人）开标当天应使用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不接受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提前熟悉新工程系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通过“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点击“办事指南”，在“工程建设专区”查看下载），通过新工程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开标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服务一网通办”新入口跳转进入新工程系统-》选择项目所在子系统-》点击“开标”菜单。登录系统需使用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 ie9 及以上, 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 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 CA 数字证书驱动,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新版), 签章软件。

投标人(申请人)进入新工程系统-》文件下载专区, 下载“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新版)”并完成安装即可。

4. 投标人(申请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 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 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 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开标步骤为: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1) 在线签到: 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 投标人(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 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代理端启动解密后, 投标人(申请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 投标人(申请人)完成上述工作后, 请耐心等待, 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申请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 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 投标人(申请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 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 且未提出异议的, 视同认同开标结果, 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 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5. 评标期间, 请投标人(申请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 并设专人在线等候, 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6. 本次招标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 若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等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 将暂停开评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 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 联系电话: 0631-5819292; 客服qq: 2881295777。

（三）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预审申请的决定：

- （1）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同一申请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同一申请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 （3）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申请人的原因造成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能解密的；
- （4）未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5）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审查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6）法律、法规、规章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申请人相互串通投标：

- （1）不同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不同申请人编制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3）法律、法规、规章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 7 家（含）以下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申请人在 7 家（不含）以上时，招标人可按资格预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名申请人参加投标。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及评分标准
2.1	资格审查	合格制，具体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2.2	评分标准	具体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 7 家（含）以下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申请人在 7 家（不含）以上时，招标人可按资格预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名申请人参加投标。资格预审得分相等时，以优势说明得分高的优先（得分保留至小数位后不同数值为止）。优势说明得分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

2. 审查标准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标准：合格制，具体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2.2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具体详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3. 审查程序

3.1 资格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后附评分办法附录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后附评分办法附录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澄清或说明，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3 评分

3.3.1 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个且没有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3.3.2 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后附评分办法附录的标准进行评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3.3.3 优势说明（暗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优势说明为暗标评审，不得出现投标人（申请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申请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彩色图片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优势说明（不含系统生成封面、目录及标题页）不得超过 15 页。编制完成后，应通过系统自行打印，页数不超过 15 页，否则该项不得分。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资格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5. 否决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本部分所集中列示的否决资格预审申请条件，是本章“资格审查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其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5.1 审查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公章（法人章）；
- (2) 申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 除资格预审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申请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没有对资格预审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5) 申请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8) 申请人拒绝对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5.2 申请人或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14)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15) 申请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有严重失信记录；

(16) 申请单位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申请单位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申请单位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

(1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3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参与资格预审：

(1) 申请人之间协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申请人之间约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3) 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申请人放弃参与资格预审或者通过资格预审；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与；

(5) 申请人之间为谋取通过资格预审或者排斥特定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资格预审事宜；

(8)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异常一致；

(10)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活动异常关联；

(11)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12) 不同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13) 招标人在资格预审会议前开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申请人；

(14)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申请人泄露审查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申请人为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提供方便；

(17) 招标人与申请人为谋求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5.4 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0eadf8f2-67a8-4bbb-947e-90089c91a8a5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1、本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仅提供了申请单位在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的参考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2、ztb 格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申请单位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资格预审申请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资格预审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承诺书等）。

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_____（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资格预审申请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和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7、我方完全认同资格预审文件及答疑、澄清的所有内容。

申 请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双面扫描件及社保证明材料。

（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参与相关活动，则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则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资格预审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资格预审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资格预审申请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及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如有不实，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五、我方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现阶段没有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六、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七、为了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确保社会和企业稳定，根据各级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我公司承诺如下：

1、我公司将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要求，切实做好农民工工资发放工作；

2、根据相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要求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我公司一定按照规定将农民工工资足额、直接发放到民工手中；

4、如因民工工资发放、处置不力，导致民工有不同形式的上访、闹访、集访等时间发生，我公司同意按照合同中相应条款对我公司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或损失由我公司承担。

八、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九、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十、我单位承诺在施工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合理配置现场专业人员，否则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十一、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与申请人关联单位情况	1. 与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为： 2. 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为：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项目经理信誉					
获奖时间	获得奖项		发证机关		备注
不良行为记录					

注：本项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序号	本项目岗位	姓名	养老保险账号	职称、注册证书或其他
1	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			
3	施工员			
4	质检(量)员			
5	专职安全员			
6	资料员			
7	材料员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请人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0eadf8f2-67a8-4bbb-947e-90089c91a8a5

附录 1

条款		评审标准	分值	专家打分 一致性验证	明标/暗标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	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有效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资质证书	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有效的资质证书的扫描件，要求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资格预审，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资格预审，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授权委托书（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两个月中的任意一个月，不含开标当月）。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项目管理机构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1、上传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如证件存在过期情况，须附网站查询合格信息截图。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要求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文件规定执行。 2、上传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及项目管理机构全部人员（项目管理机构全部人员包括项目经理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质检（量）员 1 人、专职安全员 1 人，资料员 1 人，材料员 1 人）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两个月中的任意一个月，不含开标当月）。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失信情况查询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1、上传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扫描件，查询的省份为全部。包括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 2、申请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上传通过信用中国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信用中国 (山东) (credit.shandong.gov.cn) 查询的信用报告, 近一年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查询日止, 查询日期不早于资格预审文件开始获取日期。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	合格制	主观	明标
资信标	申请人信用情况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内容为: 申请人近一年内, 在建设工程领域无行政处罚记录的得基本分 2 分, 在建设工程领域有行政处罚记录的, 每有一条记录在基本分 2 分的基础上, 扣 1 分, 扣分无下限。 注 附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山东) (https://credit.shandong.gov.cn) 查询的信用报告。近一年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查询日止, 查询日期不早于资格预审文件开始获取日期。	2.0	客观	明标
	项目管理机构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内容为: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技术负责人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与中级职称相当的建设类注册证书; 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质检 (量) 员 1 人、专职安全员 1 人, 资料员 1 人, 材料员 1 人]配备齐全,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得兼任。 技术负责人建设类注册证书按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23〕11 号) 文件执行。 安全员数量配备符合建质规【2025】3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的通知》的要求。 注: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扫描件、技术负责人职称证或建设类注册证书的扫描件、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扫描件。 以上资料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资格预审申请人的项目管理机构满足要求, 且提供相关证件材料, 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5.0	客观	明标
	申请人业绩	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 内容为: 投标人近三年(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三年, 精确到日) 承揽的类似项目业绩, 每有 1 项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 类似工程指: 房屋建筑工程。 注:1、需上传合同主要条款页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 (或直接发包通知书) 的彩色扫描件, 两者缺一不可, 否则该项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若未如实提供业绩(包括少报、漏报符合条件的业绩), 视为隐瞒业绩参与陪标。 3、工程名称如不能体现类似工程, 应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0	客观	明标

优势说明 (汇总规则: 当专家人数 大于等于 0 位, 并且 小于等于 4 位, 取去 掉 0 个最 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 后的算术平 均值;当专 家人数大于 等于 5 位, 并且小于等 于 ∞ 位, 取去掉 1 个最高分、 去掉 1 个 最低分后的 算术平均值;)	对本项目的 理解和分析, 工期安排、 进度控制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 工期安排、进度控制	3.0	主观	暗标
	对本项目的 质量保证措 施	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	3.0	主观	暗标
	对本项目的 造价控制措 施	对本项目的造价控制措施	3.0	主观	暗标
	简要阐明本 项目施工难 点和重点、 合理化建议	简要阐明本项目施工难点和重点、合理化建议	3.0	主观	暗标
	承担本项目 施工的优势 说明	承担本项目施工的优势说明	3.0	主观	暗标